

股票代码：600219

股票简称：南山铝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##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4年3月1日以书面、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其中，独立董事3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吕正风先生主持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PT. Bintan Alumina Indonesia 提供担保展期并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 PT. Bintan Alumina Indonesia（以下简称“BAI”）公司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融资需求，公司拟与印度尼西亚曼迪利银行签署《担保合同修改协议》，为 BAI 公司在曼迪利银行申请额度为 2,000 万美元的担保展期，并将担保额度增加至 3,500 万美元。本次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双方有权签字人签署《担保合同修改协议》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。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形，BAI 公司其他股东不对其提供担保。本次为 BAI 公司增加的担保额度，需报国家外汇管理局烟台市分局备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PT. Bintan Alumina Indonesia 提供担保展期并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2 日